

# 結合文献和傳說來看曹雪芹

吳 恩 裕

## 一 我對文字和口頭材料的看法

《紅樓夢》這部小說二百年來擁有極其廣大的讀者。有許多讀者都發生同樣的問題：“曹雪芹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呢？”特別是在我們今天即將舉行曹雪芹逝世二百年紀念的時候，這個問題尤其迫切需要解答。

但是關於曹雪芹的為人和生平的文字材料却極為稀罕。從三十多年前開始考證曹雪芹的事迹時起，直到現在，大家所反復引用的仍不外敦敏、敦誠、張宜泉、裕瑞、明義、永忠、舒坤等人的一些詩句和雜記。這一点点可貴的材料在應用上却還有一定的局限性。（一）清代文字獄很多，結合曹家被雍正抄家的事實，朋友們的詩文中涉及他的地方，是會存戒慎之心的。（二）在乾隆三十年（1768）以前，就有人對《紅樓夢》不敢寓目，恐怕其中有什么“碍語”。那麼，對於這部書的作者，人們在自己的詩文中也不會毫無顧慮地談到他。（三）文字材料絕大部分是詩。詩里所用的詞匯和一般口語的描繪是有距離的。有些詩的作者，在形容雪芹的為人和風度的時候，又往往喜歡用典，這就又增加了一層理解雪芹的障礙。（四）這些材料的作者，有的是式微的滿洲貴族，他們每喜用家庭的盛衰之感來概括雪芹全部思想感情。又有的用一般文人的眼光來把雪芹看成一位“隱士”之类的人物。又有人只把《紅樓夢》中的戀愛故事視為雪芹思想的重心，雪芹在這些人的心目中，便成了一個“風花雪月”式的人物。這些都未能了解曹雪芹的整個為人風度和思想面貌，有的顯然是對他的誤解。由於有以上四點，所以我們對於文字材料不能只就其表面意義來引用，必須加以疏證和分析，並從而判斷它們適用的限度。

但僅就已有的文字材料而言，即使做了上述的工作，也由於材料太少而不可能對曹雪芹有全面的了解。我們還必須把它們和有關曹雪芹的口頭傳說結合起來。在1963年以前，這種傳說是很少的，即使有些，也只是關於雪芹的居處和葬地的。北京市文化局曾經調查過一次，訪得一些口頭資料，也是關於這兩方面的。直到1963年3月初，黃波拉同志得悉住在香山正黃旗營的張永海先生知道一些曹雪芹的事迹。我於3月17日得《文學遺產》編輯部的協助曾去訪問了張先生，才得獲知有關雪芹寫書和一般生活情況的許多傳說。關於這些傳說，請參看：張永海《曹雪芹在香山的傳說》（見《北京日報》1993年4月18日），黃波拉《紅樓夢及其作者的新發現》（見《羊城晚報》1963年4月27至5月1日）和我的《記關於曹雪芹的傳說》（寫於1963年3月，先後由《文遺》編輯部打印和中國作家協會鉛印，現收入我的《有關曹雪芹十種》中）。這一傳說涉及面很廣，舉凡居處、葬地、一般生活、《紅樓夢》的續書問題等等，都有些材料。

本文以利用傳說中能夠直接或間接說明曹雪芹的為人和思想感情的口頭材料為主，並與相關的文字材料相互印證，從而推測：曹雪芹到底是个什么样的人？單靠有限的文字材料或只憑口頭傳說，都是不夠的；必須兩者都利用。對於這兩種材料的使用，也應該是錯綜複雜的。當只有文字材料時，就只好把這種材料中的詞匯、句語和典故仔細分析一下，以便探索其真意。當文字材料有口頭材料可以對勘時，就把兩者印證一下。當只有口頭材料而無文字材料時，那就只有根據已經推定的特徵，按照事實發展的規律和性格成長的邏輯，加以推論。這樣，我認為是可以得出一個對曹雪芹的大致正確的印象的。

我之所以這樣做是有一個想法的。我認為曹雪芹既然能够有意識地寫出那樣一部反封建的著作、創造出那些具有叛逆性的人物的形象和事迹，那麼，在他隨着客觀遭遇而變化的性格和思想感情中，哪裏會絲毫沒有相關的表現呢？在曹雪芹處世接物的行動中，儘管由於種種關係表現得不明顯，却也必定會有那種和封建社會不協調的苗頭。正因為是苗頭，所以需要有一番發掘的工夫，才能窺其究竟。

## 二 关于“身胖、头广、而色黑”的传说

許多《紅樓夢》的讀者都很想知道曹雪芹的形象是个什么样子。但是《西游記》的讀者却不那么想知道吳承恩的样子是怎样。我們讀《水滸傳》的时候，也不一定想知道施耐庵是个什么样子。我想这主要是由于資产阶级学者的“自傳說”把賈宝玉和曹雪芹等同起来的缘故。賈宝玉既然是罕見的美少年，那么曹雪芹也必然是个稀有的美男子了。大家都知道，“自傳說”掩盖了《紅樓夢》的反封建意义，流毒甚深。因此，我們觉得有必要先談談曹雪芹的真实形象的問題。《自傳說》在这个問題上，也是毫无事实根据的。

“其人身胖头广而色黑”虽然是見于裕瑞的《枣窗閑筆》的文字材料，但他却是根据他所听到的口头傳說而記下来的。这句話大致是可靠的。裕瑞是豫良亲王修齡第二个儿子，生于乾隆三十六年，死于道光十八年。他本人未及見曹雪芹。据他自己說，这話是听他的“前輩姻戚”讲的。按裕瑞嫡生母是傅文的女儿，他的嫂嫂是明兴的女儿。明兴、明义都是他的母舅。从明义的《綠烟瑣窗集》中的《題紅樓夢》詩二十首的小序末两首詩看来，明义和曹雪芹大概是相識的。那么，这一傳說便有了可靠性。但这一证据的弱点是：我們現在还没有明义和雪芹的确相識的可靠证据。此外，乾隆二十五年秋，敦敏曾遇雪芹于北京城內明琳的“养石軒”，可知明琳必是敦敏和雪芹的共同朋友。明琳和明仁、明义、明瑞都是弟兄，也都是裕瑞的“前輩姻戚”。因此，裕瑞从雪芹曾到过他家里的明琳这里，是可以听到关于雪芹的一些傳說的。这一证据比較可靠。可見裕瑞所記有关曹雪芹的形态的傳說，是可信的。

王南石在乾隆二十七年曾經給曹雪芹画一幅小象，画上的人物是符合裕瑞所記的傳說中的特点的。这也可以说为佐证。但是，1961年胡适在《海外論坛》上发表一篇《所謂“曹雪芹小象”的謎》，认为这幅象画的不是曹雪芹，并指周汝昌、俞平伯等先生和我都是“受騙”了的。为什么受了騙呢？这个散布“自傳說”的“考据家”还有一段心理分析。他說：“愛讀《紅樓夢》的人当然都想看看賈宝玉是个什么样子。如果賈宝玉是作者曹雪芹自己的影子，那就怪不得《紅樓夢》讀者都想看看曹雪芹的小照是个什么样子了。……这种心情……正是周汝昌、吳恩裕諸君那么容易接受那幅小象的心理背景”。可惜我們却并非按着他的“自傳說”的邏輯和心理，才相信王岡那幅繪象的。在我个人，我是根据画象与裕瑞的傳說符合以及其他理由（不在这一一列举），才认为那幅画象是真的。关于胡适这篇文章，既有吳世昌先生在1963年4月香港《大公報》上的《論王岡繪曹雪芹小象》一文列举了許多駁斥的理由，又有朱南銑先生在他的《曹雪芹小象考釋》（中国作家协会印稿）一文中找出了題象詩的作者們同雪芹的可能关系。这些已足駁倒胡适的說法。此外，在我看来，胡适說他当初看到的題象詩，不像是題一个“穷愁潦倒”的人的象的云云。殊不知：一般的題象詩总归是要对那象的本人譽揚几句的。雪芹的熟朋友如張宜泉，他在《題芹溪居士》一詩中，还把雪芹說得象林和靖那样的“高人处士”哩，尽管毫无疑问地是：敦誠的留贈雪芹詩中“舉家食粥酒常賸”、“日望西山餐暮霞”那些句子更符合事实一些。連張宜泉在題象詩中都是如此，难道和雪芹有些老关系但往还不多而又是当前显达的人物如观保之流，能够在題雪芹的象的詩里专說雪芹“穷愁潦倒”的情况么？

此外，由于最近又发现了一幅象，有些同志因而怀疑王岡繪的象。1963年8月間有人从河南博物館发見一个册頁，其中有陆厚信画并題“雪芹先生”的坐象。接連着的一頁上有尹继善的題詩，却沒有上款，但在尹继善的《尹文端公詩集》中，此詩題則作：《題俞楚江照》。周汝昌先生曾据两画象之相似、“雪芹先生”、及乾隆二十五年雪芹也有南行入两江总督尹继善幕的机会等等，断言这幅象就是“曹”雪芹。固然，周先生这个看法还有待更可靠的证据，因为册頁中尹继善的題詩虽无上款，但据说却与画象連在一張紙上，并且在《尹文端公詩集》中該詩分明題為《題俞楚江照》。但是另外有的同志在目前立即断定該象絕非“曹”雪芹的象，似也未免过早了些。我认为：两个象相似是实情，但是我們不能拿这一点做主要证据，来证明两象是否一个人。倘說此象不是曹雪芹而是俞楚江，那就必須证明俞楚江号“雪芹”才行。总之，我們既不能在陆厚信繪的象未得定論之前說王岡的繪象是假的，即使在已經有了定論之后，也不能仅仅因两个画象的相似，而說王繪是假的。須知乾隆間的繪象和今天的照象或完全和照象相似的西法繪象，是大有不同的。单凭几点約綽的相似，是不可以据以推論的。有的同志又說，給王岡所繪雪芹象題詩的已知八人中，有好几

个是与尹继善有关系的，因而他們便倾向于认为王繪是假的。但我們也要問：那八个人为什么不能“也”和雪芹有各种不同性质和程度的关系呢？而且張宜泉在《題芹溪居士》一詩中提出李白和唐玄宗的故事，又提閻立本与画苑的关系，倘使曹雪芹当时与皇八子永璇之类人物絲毫沒有关系，倘使当时的画苑根本沒有請雪芹去的拟議，張宜泉又为什么用这样两个典故來說明雪芹的为人呢？至于称“学长兄”之可能是观保，而观保和雪芹可能有同学关系，则上述朱南銑先生文中已加考证。总之，陆厚信画的“雪芹先生”像在未加考定之前，不能否证也不能证明王岡所画的象是伪或真。

由此可見，裕瑞所記的“傳聞”是可靠的，王岡画的雪芹象是真的。那么，雪芹就是一个“头大、臉寬、面色較黑、身体稍胖”的人了。这一形象可能会使那些設想曹雪芹必定是一位漂亮人物的讀者失望。然而，这却是实际情况。我們之所以先談一下雪芹的形象，就是想在这里澄清一下“自傳說”在雪芹形象問題上的影响。

### 三 狂、傲、放达好飲背后的思想感情

一个人的形象和他的思想感情并沒有必然的关系。可注意的倒是他的“处世”“接物”的态度。

关于曹雪芹这方面的情况，我們虽然知道的不多，但在敦敏、敦誠、張宜泉、裕瑞諸人的詩文雜記中，却保存着一些似乎是矛盾的描繪。

据裕瑞的傳說，雪芹是一个：“善談吐，風雅游戏，触境生春，聞其奇談，娓娓然令人終日不倦；是以其书（本文作者按：指《紅樓夢》）絕妙尽致。”（見《枣窗閑筆》）的人。敦誠和敦敏也有同样的描述。敦誠曾說雪芹：“高談雄辯虱手捫”（見乾隆二十二年由喜峰口《寄怀曹雪芹（霑）》）。敦敏也曾在明琳的家里隔着一层院子便听到了雪芹的“高談”声音（見乾隆二十五年《芹圃曹君霑，別來已一載余矣……》一詩），並且說雪芹：“高談君是孟參軍”。（見同上詩）在張宜泉的《伤芹溪居士》詩的注中，也看到雪芹“其人素性放达好飲”的。我們根据这些材料中的描繪，总不免觉得雪芹是一个談笑風生，辯才无碍，很容易和人“和”得来，而人們也喜欢他的人。

然而，在敦氏兄弟的詩中，却还有相反地描繪雪芹是个既“狂”也“傲”、时常以“白眼”对人的人。例如敦誠曾說雪芹是：“狂于阮步兵”（見乾隆四十五年《芥庄过草堂……》一詩）的。又說他“傲”：“接羅倒着容君傲”。（見上引《寄怀曹雪芹》一詩）敦敏也說：“傲骨如君世已奇”。（見乾隆二十五年《題芹圃画石》）而且两人都更形象地說雪芹时常予人以“白眼”：“步兵白眼向人斜”。（敦誠乾隆二十二年《贈芹圃》）“一醉袒裼白眼斜。”（敦敏同年《贈芹圃》）从这些描繪里，我們对于曹雪芹又得了一个相当“別扭”、很不“隨和”、动不动就給人以“白眼”的人的印象。

那么，这两种不同的表現加在一个人的身上，究竟是否矛盾呢？若矛盾，到底哪一种是曹雪芹的真态度呢？若不矛盾，又怎样解釋呢？我的回答是不矛盾的。而且，这两种对人的态度反而恰恰反映了雪芹真实的思想感情。

按雪芹的“狂”和“傲”，不仅在他朋友的詩文中有材料可证，雪芹所以字“梦阮”，也与此有关。我同意吳世昌先生在《我怎样写〈紅樓夢探原〉？》一文中的看法：曹“霑”一名是雪芹家人为了表明“感謝皇上的恩澤”替他取的。（尽管在目前我还不能同意雪芹是曹頫的儿子）但是，“梦阮”这个名字，由其涵义与“霑”字的意义毫不相涉一点来看，则极其可能是雪芹年事已长之后自己取的。“阮”指的是魏晋时人的阮籍，亦即上引敦氏兄弟詩中的“阮步兵”。阮籍在当时是个很特別的人物。为什么曹雪芹要“梦阮”呢？

回答这个問題，我們先要知道：曹雪芹对于阮籍的評价是頗高的。他在《紅樓夢》第二回中，曾借賈雨村之口，认为阮籍是属于那种“正气”和“邪气”两秉一流的人物。正气是“清明灵秀”之气，邪气是“殘忍乖僻”之气。阮籍、嵇康、刘伶、陈后主、唐明皇、宋徽宗、卓文君、紅拂、崔鶯、薛濤等等固然属于这一类人；那“不通时务”、“行为偏僻”、性情“乖張”《紅樓夢》中的正面人物的賈宝玉，也是这一流人物。可見雪芹是心仪阮籍这人而要以他为楷模的——因此他才自字“梦阮”的。狂、傲、嗜飲这些特点也都正是阮籍的特点。《晋书·阮籍傳》称：阮籍好老、庄，能嘯，善琴，嗜酒，能为青白眼，傲然独得，任性不羈。虽

然我們不知道雪芹能不能“嘯”，但據《紅樓夢》來看，他好老、庄是可以肯定的。

主要的問題還在於“狂”“傲”。我們知道阮籍的狂和傲並不是沒有社會和政治內容的。他對誰狂和傲？為什麼？他又為什麼那樣酣醉？這些問題，我們從《晉書》中，都可以得到解答。第一，《阮籍傳》里說：籍“能為青白眼，見禮法之士以白眼……由是禮法之士，疾之若仇”。那麼，阮籍的狂和傲顯然是有社會和政治內容的：他是對所謂“禮法之士”狂和傲。因此，阮籍的狂和傲的态度是具有積極反抗舊禮教的意義的。（參看魯迅：《而已集》中《魏晉風度及文章與酒及酒之關係》一文）第二，《阮籍傳》又說他嗜酒，“文帝（按指司馬昭）欲為武帝（按指司馬炎）求婚，籍醉六十日，不得言而止。”又“鍾會欲其言可否，而致之罪，皆以酣醉獲免。”那麼，阮籍的酣飲也是為了當時的政治原因有消極地避事避禍的用意了。可見，阮籍狂和傲以及常在酣醉狀態中的這些外在表現，是反映著他對當時的社會和政治背景的思想感情的——反映著他憎恨什麼、喜歡什麼的態度的。

曹雪芹也狂、也傲、也“放達好飲”，而且他還有意地自己字“夢阮”。那麼，在曹雪芹的狂、傲、好飲這些表相的背後，到底有什麼思想情緒呢？在我看來，曹雪芹這些表現後面的反現狀的思想情緒，遠較阮嗣宗的反現狀的思想情緒的意義重大。阮籍的問題是哪一姓哪一家掌握封建政權的問題，是傾向於一姓的統治反對另一姓的統治的問題。經過近年來大家的研究，曹雪芹則是反對整個封建制度的問題。在《紅樓夢》中，我們可以看出他對一切封建政治、司法、考試制度、奴婢制度，特別是婚姻制度的揭露和攻擊。具有這種反封建思想情緒的一位作家，歌頌象賈寶玉、林黛玉、晴雯那樣具有叛逆性格的典型人物的一位作家，在現實生活中，他的境還能夠不“坎坷”麼？他能够不感到“孤獨”麼？因而，他能够不對那些“衛道之士”和那些支持腐朽而不合理的封建制度的官僚們，以白眼相加麼？他能不傲視那些“淮官僚”、“祿蠹”們麼？在那“滔滔皆是”的環境和氣氛中，他能不時常“一醉猶抱白眼斜”？他不可以“醉余奮扫如椽筆”來畫一張嶙峋的巨石寄托他的懷感麼？從這些方面設想，則曹雪芹之所以有狂、傲、嗜飲這些表現，便是很自然的事情，並且是自有其思想感情內容的了。這種思想感情無疑地遠比阮籍同樣表現的內容，具有更大的社會和政治意義。

那麼，又怎樣說明這一事實和上引裕瑞對雪芹的描繪不協調呢？我覺得這是不成問題的。具有反封建思想的人不等於他要反對封建社會中所有一切人。當曹雪芹的家庭被抄而敗落、當他自己的物質生活遭到了巨變而下降的時候，他自己的思想感情也逐漸在蛻變。他會冷靜地分析過去，憎恨過去和批判過去。但是憎恨舊制度和以白眼對待那些舊禮教舊习俗的維護者們，却並不意味着：曹雪芹不可能有幾個氣味相投的朋友。不管是沒落的天潢也好，“輕軒冕、隱漁樵”的文人也好，只要他們多少有對現狀不滿的一面，他們就有和曹雪芹做朋友的可能。在這些朋友們的小圈子中，也就可以聽到雪芹的“高談雄辯”的“奇談娓娓然令人不倦”的聲音。這和雪芹對另外一種他看不起的人施以白眼，是並不矛盾的。我認為：這種態度正說明：曹雪芹即在平常生活中的待人接物上，也是一個不怕得罪人的愛憎分明的人。這是可貴的品質。

#### 四 辭宗學和拒范召意味著什麼？

我在《有關曹雪芹八種》中的《四松堂集外詩跋》一文中，考出雪芹在乾隆十年到十五六年之間，曾在北京宣武門內絨綫胡同內的右翼宗學里擔任過教學（但不一定是正式教師）或其他工作。他同敦氏兄弟和其他宗室子弟大概都是在右翼宗學里結識的。曹雪芹為什麼、在什麼時候離開了右翼宗學？沒有材料可資判斷。但在1963年張永海的傳說中；却說雪芹是因為和老派教師搞不來，或受他們的排擠，才辭去宗學職務的。張永海先生口述的材料道：

“他在絨綫胡同的右翼宗學當過‘憲夫’，就是教師。……宗學教師每月十二斗米，還有多少兩銀子，生活不錯。曹雪芹的年紀比旁的教師都小，又是个被抄家的人，老派的教師們就瞧不起他。曹雪芹呢，他也是個傲性子的人，嘴又好說，愛得罪人，他心想：‘你們瞧不起我，我还瞧不起你們呢！’……乾隆十六年他就離開宗學，搬到西郊來住了。他是自己辭的還是宗學解聘的，不知道”。（見上述拙文）

張永海先生自己的文章中則說：

“……乾隆十六年……前后，曹雪芹辞了瑟夫的职务，回到香山……”（見上述張先生文）

关于这件事情，我觉得：是辞职还是被解职，在这个阶段上并没有什么“不肯做清朝的事”的意义。因为人们可以问：倘使辞职的时候是“不肯做”清朝的事，那么，他当初为什么“做”了“瑟夫”或其他职员呢？值得注意的是：第一，这一事实却意味着：“道不同不相为谋”和“不合则去”。这说明曹雪芹是一个有原则性的人——他有他的主张与做法，而不苟同。同时，也说明他不肯向封建社会的当权派屈服。第二，在生活已经日趋下坡路的情况下，曹雪芹宁可放弃宗学的薪给，而断然移居西郊去过那自然会更艰困的生活，这就更可见雪芹的骨头之硬，和品格之高了。在封建社会中，这都是难能可贵的品质。

然而，到了后来拒绝皇帝的画苑的召请的时候，本来具有原则性的雪芹思想，显然又发展和提高到具有政治意义的原则上去了——他决心贫困潦倒，著书荒村，而不给清朝的统治者服务。

事实是这样：张宜泉在他的《春柳堂诗稿》中一首《题芹溪居士》的诗中说：“羹调未羨青莲寵，苑召难忘立本羞”。关于第一句，我们在前边已经推測。至于第二句，我从前就认为是指通过王岡或董邦达的介绍，画苑有召雪芹入苑的拟議。（见《有关曹雪芹十种》中的《考稗小记》和《曹雪芹的故事》中的《小聚香山》一篇）我认为张宜泉不会仅仅因为曹雪芹会画画就随便用这么一个典故。他用了唐朝閻立本这一典故并且着重在立本的“羞”于做个画师，显然是暗示着：画苑曾经打算找雪芹去贡职，但雪芹本人却未奉“召”。为什么呢？因为他忘不了閻立本以画苑供奉为耻的事实。对于这件事情，我们却没有理由不说这是雪芹内心根本不想“侍候”当时的最高统治者了。

乾隆二十多年已是曹雪芹移居香山多年的事情。他的生活不但远不如他在右翼宗学时的情况，而且已经到了举家吃粥、到了卖画沽酒的程度。当此时，有了朋友的介绍，可以得到一个维持生活的机会，而雪芹竟然不肯就。这就表明，雪芹到了这时已经更清楚地认识了封建统治者的丑恶凶残面貌，并且对他们万分的憎恨了。这样，他又怎能去做一名供他们“开心”的画苑的供奉呢！

## 五 高人、不遇之士、“坏人”、“疯子”之目的实质

在封建社会中，像曹雪芹那样一个因家庭败落，困居山村，穷愁著书的人是很不易被人了解的。就是和他接触的朋友，也对他有着不同的看法。例如，我们读到张宜泉有关雪芹的某些诗句，就会感到他把雪芹看成了一个隐居西山的高人逸士。特别是他的《题芹溪居士》一诗，更令人有这种感觉。诗云：“爱将笔墨逞风流，庐结西郊别样幽。门外山川供绘画，堂前花鸟入吟謳。羹调未羨青莲寵，苑召难忘立本羞。借问古来谁得似？野心应被白云留。”

读了这首诗，令我们觉得：曹雪芹岂不是和林处士一样的隐士了么？实则，张宜泉在这首诗中只是把雪芹不得已的乡居看成是避世，把雪芹生活的表面用自己的想法予以美化。我们如果根据这首诗的描绘而推断雪芹并不致穷到衣食不给的程度，那就错了。因为即在张宜泉本人也何尝不目击雪芹的困苦境况，而终于在《伤芹溪居士》一诗中说：“琴襄坏囊声漠漠，劍橫破匣影鏗鏘！”这两句诗就吐露一点儿雪芹才高境厄的消息了。总之，认为曹雪芹是由于“清高”而远避尘嚣，去到香山脚下过隐逸的生活这种看法，是不符合实际情况的。

到底是敦氏兄弟和雪芹的接触年代久些，他们又很知道曹家的故事。因此我们今天才得从他们的诗里知道一些雪芹当日贫居西郊的情况。敦氏兄弟有关这方面的材料是可以相信的。他们那些诗大家已经熟知，不必多引。但是读了敦氏某些诗文，却又令人觉得雪芹可能是一个自叹怀才不遇式的人物。比如，敦诚在《赠芹圃》中就说：“燕市歌哭悲遇合”，如果这“遇合”二字是指雪芹在政治上的穷通遭遇的话，那么雪芹岂不真的是《红楼梦》开卷时所说：“因见众石俱得补天，独自己无材，不堪入选，遂自怨自叹，日夜悲啼慚愧”（第一回）“怀才不遇”的那类人物了么？事实上，有许多人的确是这样来看曹雪芹的。

我们必须要认识到：曹雪芹固然是不无个人身世之感的，而且他在《红楼梦》中也的确是穿插了一些他家的事迹的。但那些事迹只是作为组成故事和创造典型的素材来用的。如果说《红楼梦》全书整个都是写曹家盛衰的事实，寄个人穷通的感慨，那就显然是走上用资产阶级自然主义的观点来把《红楼梦》看成一部家

傳或个人自傳的錯誤道路了。实际上《紅樓夢》所包含的思想乃是反对整个封建制度的“叛逆”思想。尽管他可能是由个人的遭际出发，但是他的落脚点却不只是厌恶和批判给他的家庭和个人带来灾害的当时封建政权而已，而是憎恨、揭露、和批判整个封建社会制度。換句話說，他是与整个封建社会制度为“敌”的。关于这一点，在以前，我們只能根据《紅樓夢》中的具有“叛逆”性的人物加以分析，而說賈宝玉是一个这样的人物。現在根据傳說，并把它和文字材料对照起来，我們认为曹雪芹本人也具有这种“叛逆”的思想感情，否则，他就写不出来賈宝玉那样的典型人物了。

根据永海先生的傳說，当乾隆二十年雪芹住在健銳營正白旗的时候，由于連日阴雨把房子搞塌了。據說当时“人們”都不肯帮助他修理。原因是，他是被抄家人，“人們”认为这样的人当然是“坏人”，誰肯帮坏人的忙呢？我們听到这一傳說，会想：曹雪芹岂不是一个为“人們”的“輿論”所不容的人了么？实质上，我們必須分清：这种看法固然是“論”，却并不“輿”。为什么呢？因为香山脚下的小社会主要地乃是由健銳營的八旗官兵及其家屬所組成的社会，这些“人們”的職責是用武装維护清王朝的政权。他們的观点当然是从統治者的利益出发的观点。他們的看法不但不能代表人民群众的看法，就是健銳營以外香山界面的其他居民的看法，也不能代表。因此，上述雪芹之有“坏人”之目虽然是一种看法，亦即是一种之“論”，但是却并不普遍，不能代表真正人民的意見，亦即并非“輿”論。稍一思索，便会知道：这种看法的背后有着一种邏輯：“不合法的就是不道德的。”这种邏輯显然是掌握政权阶级的邏輯。因为，在封建統治和法律支配下的被剥削被統治的人民，还有另外的相反邏輯：“不合法的不是不道德的。”然而，这不是一个讲道理的問題：統治阶级必然是要迫使人民按着他們的邏輯来思維和判断的，——尽管人們內心里接受或不接受这种邏輯是要看接受者与統治阶级的利害关系如何来决定的。因此，我认为曹雪芹在健銳營一带有“坏人”之目这一傳說，实际上絕不是广大人民的輿論。

在張永海先生的傳說中，还有一个值得注意的問題，即據說当时还有人把雪芹看成是个“疯子”。張先生所說的材料，大概是这样：大約在乾隆二十几年間，雪芹

“这时……的生活越来越穷，有时全家人都吃粥。曹雪芹虽然穷，可是他什么也不管，还是一心写他的《紅樓夢》。头发长了也不剃，穿着一条藍布二襟襤（即沒有領的藍布大褂），福字履；腰里常圍着一个白布包袱，包着紙笔，不管走到什么地方，想写就写。听到別人談話里有好材料，他馬上就記下来，有时和朋友們喝酒吃饭，他突然就离席跑回家里；朋友們奇怪，就在他后面跟着，到他家一看，他却又伏在桌上写上《紅樓夢》了。他又常常一个人在路上来回走着想，路上的行人看他奇怪，他也毫不在意。因此，就有人叫他‘疯子’。”（見我的《記關於曹雪芹的傳說》）

当初我听到張永海先生这些話时，就想到《晋书·阮籍傳》中說阮籍：“傲然独得，任性不羈。”“当其得意，忽忘形骸，时人多謂之‘痴’。”这些話。“疯子”和“痴”是接近的，都是一种由生理的不正常而引起的精神的变态。但是，据我們所知，大概阮籍和曹梦阮的生理还是正常的。人們之所以說阮籍“痴”、說雪芹是“疯子”乃是說：他們那种不修边幅的形象、旁若无人的行徑、玩世不恭的态度，简直像个呆子或疯子似的。然則，曹雪芹还不是被人当做真的疯子。不疯而被人視為像个疯子，可知对雪芹持这种看法的人們，当然是那些統治阶级圈內的、或者是与統治阶级利害相关的、也或者是受統治阶级思想观点影响的人們。后一种人自己不是統治阶级也不一定与他們有一致的利害关系，所以只是观点上的糊塗不清。前两种人自幸“躬逢盛世”并想“永庆升平”，哪得不整衣肅容、冠冕堂皇、謹言慎行地来处世接物呢？这是就把雪芹看成是疯子一方面的人來說。

就雪芹这方面說，那就似乎頗有文章了。由前面“辞宗学、拒庵召意味着什么？”一节可知雪芹是无意于仕途，根本不想給封建王朝的統治阶级服务的。从他描绘和歌頌的人物是一个“潦倒不通时务”、“行为偏僻性乖張”、“有时似傻如狂”，而且还不“管世人誹謗”的人看来，應該斷定：曹雪芹是具有反对所有封建社会的政治、倫理、道德一切制度的倾向的。在这里，我們不但找到了敦敏、敦誠所看到他的“狂”“傲”、他自己号“梦阮”、以及他那“接籬倒着”“捫虱高談”的态度的思想根源，也印证了他之所以有“疯子”之目的真正原因。一个在某些点上同李卓吾相似的人，他之所以被视为“疯子”，是可以想像的。 （下轉14頁）

书刊的范围，也能使我们主动服务的工作做得更为准确些。经常不断地了解情况，从读者的需要入手，使我们的服务有所见效，过去的被动局面有所扭转。畜牧系一位教授研究羊的新品种培育，某一时期需要气候因素对羊毛质量影响的资料，我们了解到他自己订阅了几种刊物，于是就从其它刊物上代为留意有关家畜生态方面的文献，及时向他提供报道，这位教授感到这些报道对他的工作很有帮助。

第二，抓紧书刊的整理和补充工作。我馆原有些书刊压积，经过一番努力，整理出来，已投入使用。像古农书虽只是作了初步整理，但对校内外读者使用上有了一定的方便。

在整理书刊的同时，必须抓紧书刊的补充工作。我馆订购书刊的范围一般控制较紧，复本定得较低，这是从精选来考虑的。关于国内出版的专业书刊，不但是教学参考用书，而且对农业科学专著、反映农民经验的著作、党和政府有关农业生产的指导性文件等，都尽量搜集齐全；在外文书刊方面，凡属重点科学研究项目需要参考的各种材料，尽量设法补充，在经费减少的情况下，也要保证重点书刊的入藏。以期刊来说，图书委员会帮助我们划定了必不可少和可供参考的伸缩范围，使重要的期刊都能得到较完整的收藏。

第三，根据不同的读者对象，分别安排各种服务工作。学校里人数最多的是学生，我们在借阅上必须作好配合工作。但是，要学生学得好，必须优先解决教师用书的问题。教师除教课外，许多人还承担较重的科学研究任务，对书刊的要求范围宽。因此，我们除在借阅数量和借阅期限上予以照顾外，还在介绍和代查文献方面开展了一些工作，把保证满足他们提出的教学科研用书的要求和我们的

主动推荐主动服务结合起来。

研究生和青年教师开始做教学或研究工作，一般说，他们对文献还不熟悉。以研究生来说，他们从选题到试验、分析、写论文，都有与老教师不同的需要；高年级大学生刚开始接触科研工作，有些看起来比较简单的推荐和介绍书刊的工作，对于他们也会有不少的帮助。因此，根据不同的读者对象，有区别地为他们服务，才能收到较好的效果。

第四，动员全馆力量，把工作做适当的安排。从事采购、编目、借阅等工作的同志都要明确，为师生读者提供借阅书刊的方便，即是为了教学和科学的研究工作，也是为农业“四化”服务。

从我馆来说，人力很少，特别在借阅工作上占用人力很多，以致对于主动配合教学和科学的研究常常无法安排，有时安排了往往也不能实现。但是，从实际工作中我们逐步体会到，在安排经常的借阅活动的同时，挤一些必要的时间和人力，摸索探讨一些提高工作的途径和改进工作的方法，极为重要。像文献工具书的展览，起初因为受到频繁的借阅活动的牵扯，我们甚至想都不敢想，但是仔细研究一下这日渐增多的借阅情况，我们不难发现其中有一部分是由于不熟悉查文献方法而引起的盲目借阅，结果读者收效不高，我们工作陷于忙乱。于是我们下定决心，挤时间，凑材料，安排了一次文献工具书展览。经过这样一次展览，有些读者现在查起书来就有头绪，盲目借阅的现象开始减少了。

最后，我们体会到，要把为教学和科研服务的工作做好，必须注意吸取兄弟馆和有关单位为读者服务所积累下来的经验证。如我馆作采购工作的同志经常向外文书店了解教授、科学家的用书情况以及向读者主动推荐图书的事例，都曾给我们不少启发。

---

(上接30页)而这样的一个人，他不在乎一切世俗的“常规”、不向那些指斥和讥讽他的力量屈服、具有“横眉冷对千夫指”的精神和态度，不也是可以理解的么？

曹雪芹，据我们看来就正是一个这样的人。我们不要以为他当时只是无声无息消极地寄居在荒山脚下，他是在那里“著书立世”。(张永海先生的传说中的话)当时的“世”是什么世呢？是他深感其腐朽悖理甚至于竟不知是“人間何世”的封建社会之世。他看到了不自由的婚姻制度、不合理的奴婢制度、不平等的社会经济制度……而深恶痛绝，予以“笔伐”——他是在积极地战斗！

他不采取理论上的驳斥办法，而是通过形象的描绘来表达他的看法，这不但感人深和影响大，也在很大的程度上保证了他的看法的流传。须知当日雪芹若是以理论辩驳的方式来表达他的反封建思想的话，那么，以清代文网之密，不但他的人会被绳之以法，他的书也会被禁被毁，无法流传。这正是曹雪芹的高明处。

一九六三年，九月，北京，沙滩。